

西岗区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 保护委员会办公室

西岗区 2024 年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计划 及措施清单

2024 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攻坚之年，是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关键之年。西岗区将深入贯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在推进美丽大连建设的新征程中，以高品质生态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重点工作如下：

一、推动绿色低碳转型发展

深入实施碳达峰行动。将碳达峰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各方面，推进各领域、各行业减污降碳目标任务落实。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发展。强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立足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形成主体功能明显、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严格执行“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意见，严把项目准入关口，严格规范项目行政审批和投资准入，依法依规严格实施行政审批。

二、全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一）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

打好重污染天气消除、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聚焦细颗粒物（PM2.5）污染，以冬季采暖期为重点管控期，完善重污染天气应对和重点行业绩效分级管理体系，有效应对重污染天气。推动大气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加强重污染天气应对，推进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达标，强化大气面源污染整治。开展工业企业、建筑工地、裸露山体扬尘管控专项行动；以常态化保洁保湿为目标，开展道路洒水保湿降尘工作，持续提升环境空气质量。

（二）持续打好碧水保卫战

一是打好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落实《大连市加强入河入海排污口监督管理工作实施方案》任务，巩固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成果，持续开展黑臭水体排查，针对市政污水管网、泵站等排水设施溢流情况要及时处置，防止返黑返臭，开展入海排污口可视化监管工作。二是打好黄海（大连段）综合治理攻坚战。实施入海排污口溯源整治行动，实施“一口一策”监管，开展海洋环境风险源隐患排查和预警防控。

（三）坚决打好净土保卫战

一是有序推进建设用地风险管控和治理修复。依法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和风险评估，强化用地准入管理和部门联动监管，未依法完成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和风险评估的，以及未达到风险管控和修复目标的地块，不得

开工建设与风险管控和修复无关的项目。强化风险管控与修复活动监管。二是继续推进“无废城市”建设。以工业固体废物、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危险废物等四大类固体废物为重点，完善固体废物源头减量、分类回收和资源化利用体系，持续推进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建设“无废城市”，增强城市发展韧性。

三、加强生态环境执法监管

继续推行排污许可“一证式”管理，加强证后监管，严肃查处无证排污、不按证排污等违法行为，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制度。健全核与辐射安全监管机制，落实辐射安全监管责任，组织实施信息化调度，深入开展核与辐射安全隐患排查，强化放射源全过程监管。加强工业生产、建筑施工、交通运输和社会生活等领域重点噪声污染防治和管理，打击违法排噪行为，解决噪声扰民突出问题，营造宁静和谐的生活环境。深入实施信访长效机制，化解信访积案及集中重复访，完善化解能力，提升群众环境获得感，维护群众合法环境权益。

四、强化垃圾分类指导监督

按照《大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要求，认真做好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加强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培训、引导和监督，开展垃圾分类知识公益宣传。加强对全区生活垃圾投放设施维护、改造更新，为全区垃圾分类工作提供良好保障。

五、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宣传工作，开展生态文明思想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方面的学习培训、推动环保大讲堂进机关、进企业、进学校、进社区等多种形式，努力提升宣传力度。在六五环境日、生物多样性日、低碳日配合开展形式多样的纪念宣传活动，切实提高社会公众生态环境知识素养，激发环保自觉性。

附件：西岗区 2024 年生态环境保护措施清单

西岗区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2月5日

办公室

210204021071302

附件

西岗区 2024 年生态环境保护措施清单

序号	目标任务	工作措施	责任单位
1	推动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向纵深发展	1. 完成中央及省级生态环保督查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排查复核工作及第二轮中央环保督查群众举报问题复查复核工作。	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相关成员单位
		2. 持续推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	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2	深入实施碳达峰行动	3. 按照国家及省、市要求，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落实二氧化碳排放总量控制制度。稳步推进二氧化碳重点排放单位碳排放核算、报告、核查和评价；配合做好重点企业碳排放核查；加强甲烷等非二氧化碳温室气体排放管控。	区发改局、生态环境分局、区城管执法局、区交警大队
3	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发展	4. 严把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环境准入关口，严格执行环评审批准入条件。按照“谁审批、谁负责，谁主管、谁监管”原则，完善“两高”项目行政审批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区发改局、生态环境分局
4	强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	5. 严格执行“三线一单”（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意见，建立动态更新和调整机制，完善“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	生态环境分局、西岗自然资源分局
5	加强重污染天气应对	6. 加强子站周边及全区范围大气污染源管控	区住建局、区科工局、区城管执法局、生态环境分局、交警大队、区城市更新中心、各街道
		7. 开展重污染天气应急演练，强化重污染天气联合应对。加强轻中度污染天气应对，持续开展“保良减污”工作，提前“削峰保良”。	西岗生态环境分局、区科工局、区住建局、区城管执法局、交警大队、街道办事处等成员单位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6	强化大气面源污染整治	8.全面加强工地、堆场、道路、裸地等各类扬尘精细化管控,加大对建筑施工、散流体运输车辆的执法监管力度。	西岗生态环境分局、区住建局、区城管执法局、西岗交警大队、区城市更新中心、各街道等成员单位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9.推进低尘机械化湿式清扫作业,加大重要路段冲洗保洁力度。	区城管执法局
7	加强非道路移动机械和柴油车监管	10.加强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和柴油车监管,深入推进移动源污染防治。	西岗生态环境分局、区交警大队
8	打好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	11.巩固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成果,严格落实河长制,开展黑臭水体排查,建立防止返黑返臭长效管理机制。	区城管执法局
9	加强入海排污口监督管理	12.加强市政雨洪入海排污口可视化监管工作;实施入海排污口溯源整治行动,制定“一口一策”整治方案,开展海洋环境风险源隐患排查和预警防控。	区城管执法局、生态环境分局、相关街道办事处
10	有序推进建设用地风险管控和治理修复	13.以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用地的地块为重点,依法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和风险评估,确保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100%。	西岗自然资源分局、西岗生态环境分局
		14.强化与自然资源部门联动监管,严格建设用地准入管理。未依法完成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和风险评估的,以及未达到风险管控和修复目标的地块,不得开工建设与风险管控和修复无关的项目。	西岗自然资源分局、西岗生态环境分局
11	加强生态环境执法监管	15.全面推行排污许可“一证式”管理,加强证后监管,严肃查处无证排污、不按证排污等违法行为,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制度。	西岗生态环境分局
		16.加大餐饮油烟污染、恶臭异味治理力度,提升群众信访投诉办理质量。	区城管执法局、西岗生态环境分局

		17. 加强工业生产、建筑施工、交通运输和社会生活等领域重点噪声污染防治和管理,打击违法排噪行为,解决噪声扰民突出问题,营造宁静和谐生活环境。	西岗生态环境分局、区住建局、区城管执法局、西岗交警大队
12	扎实推进市容环境综合整治 强化垃圾分类宣传 监督	18. 开展老旧小区改造,统筹推进道路维修、下水管网改造工作,实施街景提升改造和行道树补植工程,见缝插绿、沿街布绿、依山造绿,为群众提供更多看得见、摸得着的绿色福利	区住建局、区城管执法局、各街道
		19. 按照《大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要求,认真做好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做到有害垃圾、厨余垃圾、可回收物、其他垃圾分类运输,无害化处理;开展垃圾分类知识公益宣传;加强对全区生活垃圾投放设施维护、改造更新,为全区垃圾分类工作提供良好保障。	区城管执法局、各街道
13	加强生态环境保护 宣传引导	20. 开展生态文明思想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方面的学习培训。	区委宣传部、区委组织部、区委党校
		21. 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宣传工作,利用“六五环境日”“生物多样性日”“低碳日”等重大纪念日,加强环境公益宣传,引导公民践行绿色生活理念,开展生态环保全民行动。	区委宣传部、区教育局、西岗生态环境分局、各街道办事处、区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其他成员单位